

员工一次过错遭公司一罚再罚

单位行使处罚权不可任性

通讯员黄晓燕 记者羊茱江报道 因为员工有一次违反工作规范的行为,用人单位却在已经作出处罚的基础上,再次作出处罚决定。该员工不能接受再次处罚决定,并申请劳动仲裁,近日,仲裁部门支持了该员工的仲裁请求。

被客户投诉一次,遭公司两度处罚

王某在宁波A公司从事集装箱吊运工作,自2015年7月起担任作业班长,A公司支付其班长津贴400元/月,后提高至800元/月。

2018年8月7日,王某在工作中与客户发生口角,继而遭客户投诉。王某就此事向公司书面检查,A公司于8月17日发布“人事奖惩通告”,针对王某8月7日与客户争吵一事,对其作出记大过及免奖金一个月、年度不加薪的处罚。同年9月19日,A公司发布《关于机车部调整的通告》,以“8月份遭客户有效投诉”为由,撤销王某班长职务及扣除班长津贴。王某不服,于2018年9月申请仲裁:要求撤销《关于机车部调整的通告》中“撤销王某班长职务、扣除班长津贴”的决定,恢复其职务及待遇。

A公司辩称:王某2018年8月违反公司规章制度,遭客户投诉属实,根据公司规章制度本应给予其记大过(免奖5个月,当年不加薪)的处分,鉴于王某认错态度佳,本着惩前毖后,教育为先的原则,公司酌情给予记大过(免奖1个月,当年不加薪)的处分。王某表现不良,公司调整职务合情合理并非处罚,要求驳回申请人的仲裁请求。

本案的争议焦点为:用人单位引用过错事实作出的“撤销班长”决定是否为对劳动者的处罚?用人单位可否引用同一过错事实多次处罚劳动者?

用工管理中谨慎行使处罚权

因调解不成,仲裁委裁决:撤销A公司作出的关于撤销王某班长的决定,恢复王某班长职务及相应津贴。

仲裁员评析认为,王某在公司担任的班长岗位是公司生产管理中最基层的领导职务,公司为此支付其一定数额的职务津贴。

在瑞安市人民法院执行局,54名职工满心欢喜地领取了自己被拖欠近一年的工资。经历了公司资金断裂、追讨欠薪无果,公司人去楼空……在瑞安市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的法律援助下,这起集体欠薪类案件终于取得了令职工满意的结果。近日,该案也被评为2018年度温州市工会法律援助优秀案例。

集体讨薪无果,工会伸援手

2017年底,温州某饮料有限公司资金链断裂,致使经营状况严重恶化,上百名职工被拖欠数月工资,金额高达100多万元。百余名职工急切恳求公司尽快发放工资,但该公司却迟迟不予正面解决。随后,70余名职工向劳动监察部门投诉,案件经过5个多月的调查与协调,该公司仍未向职工支付分文工资。

2018年6月,瑞安市劳动保障监察大队向瑞安市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发函,商请为某饮料公司职工追索劳动报酬一案提供法

律援助。瑞安市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接收本案后,立即将本案指派给虞爱萍劳模法律援助工作室的丁飞律师。

律师在了解案情的过程中,掌握了一个重要信息:在劳动监察部门调查期间,该饮料公司对拖欠职工工资的事实没有异议。此时,多名职工联系律师,含泪述说追讨工资的艰辛,其中不少职工急需这笔钱来治病、缴纳社会保险、给孩子缴学费等。经过逐一联系,70余名职工中,有59名职工办理了法律援助手续。2018年6月底,律师将59份民事起诉状及证据向瑞安市人民法院正式递交。

在诉前调解阶段,由于该饮料公司对拖欠工资的职工具体名单及工资数额仍有争议,双方展开多个回合的博弈。2018年7月,案件调解取得实质性进展。除已收到工资的3名职工和工资数额有争议的2名职工外,该饮料公司与剩余54名职工签署了调解协议,约定在2018年7月24日前全额支付54名职工共计近62万

元的工资。

而后,律师代理54名职工向瑞安市人民法院请求确认人民调解协议效力,法院审查后相应作出54份《民事裁定书》,裁定上述调解协议有效。

几经曲折,终于追回工资

然而,事情的发展却没有想像中顺利。调解协议确定的履行期限届满后,该饮料公司却一直没有支付工资,职工们心急如焚。2018年8月,律师代理54名职工向瑞安市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瑞安市人民法院执行局受理执行案件后,对该饮料公司的银行账户、不动产、车辆情况进行全面调查。调查结果显示,公司名下没有任何不动产登记信息,其银行账户内也无存款余额,但公司名下有60余辆2017年购置的车辆。而职工们对这些车辆一无所知,法院强制执行一度陷入僵局。

屋漏偏逢连夜雨,就在强制执行毫无进展之时,职工们发现该饮料公司竟然已经人去楼空,公司法

定代表人、总经理也失去联络。律师一面继续安抚职工们的情绪,一面请求法院执行局采取更严厉、全面的执行措施,并将执行情况与进展实时向职工们反馈。

2018年11月6日,职工们终于迎来了好消息。瑞安市人民法院执行局在公安机关的协助下通过“布控”成功抓获了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孔某,并对孔某采取了强制措施。当天,孔某委托他人紧急筹集62万元送往瑞安市人民法院执行局。随后,54名职工领取了被拖欠近一年的工资。

目前,该律师正在代理本案中未与该饮料公司达成调解的2名职工,并已向瑞安市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提起劳动仲裁申请。此前未申请法律援助的职工也相继向瑞安市总工会职工服务中心提出法律援助申请,以法律武器维护自身合法权益。

另一方面,本案属于集体欠薪类案件,需要有充分的耐心和毅力,律师及时告知职工采取极端行为的法律风险,说服职工耐心等待。

维权论坛

“无欠薪项目部”何时不再是新闻

■余明辉

常的工程,尤其应是公共工程等项目用工的应有常态,所谓“无欠薪项目部”,根本上并不算什么创新,但时至今日何以屡屡成新闻?

众所周知,“无欠薪项目部”不仅是社会的期待、正义公平使然,也是国家一直以来大力提倡、要求和努力去做的。应当说,这一制度的建立比较精准地卡住了建筑领域讨薪难的“七寸”。如果这一制度有效落实,建筑领域农民工讨薪难的问题起码会少很多。

虽然,近些年司法打击欠薪力度有所上升,但这与时下众多欠薪案件相比,仍然力度不足。司法处理力度和范围之弱,也变相鼓励了老板欠薪的底气。

客观而言,近年来,为了解决农民工被欠薪和讨薪难这一热点难点问题,国家和地方出台了大量的法律、规章、规定和配套措施。如果这些措施都能够不折不扣地有效落实,农民工工资可以说还是比较有保障的,但太多的欠薪案件,给出的无疑是肯定的回答。

法规政策的生命力在于执行。就这些而言,“无欠薪项目部”成为新闻,倒不如说是长久以来人们期望追求工程等项目保障工资制度能够得到有效落实,但实际上却得不到很好落实而退而求其次的情绪围观,以及对相关部门等不作为、慢作为、作为不力的无声抗议等。这需要有关方面以人为本、以农民工为本,下大力气提升农民工薪资维权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执行力,别让农民工兄弟流汗又流泪。

问题是,从本质上讲,“无欠薪项目部”本来应该是很正

杭州全力推进“无欠薪”创建行动

劳资纠纷金额同比下降近九成

本报记者 李红斌、颖

韬 记者何悦报道 记者日前获悉,2018年,杭州市全力推进“无欠薪”创建行动取得实效。该市成立了由市人社、公安、信访、建委等11个部门组成的劳资纠纷处置专项工作组,通过“全域统筹、全域治理、全域创建”举措,实现全年“三个大幅下降”,即案件发生数、涉及人数、涉及金额与去年同期相比分别下降17.1%、91.4%、89.78%。

据统计,去年杭州全市共处置各类劳动保障违法案件5931件,为1962名农民工追发工资待遇2042.38万余元,90家重大违法用人单位受到行政处罚,罚金76.6万元。

元,先后向公安机关移送涉嫌拒不支付劳动报酬犯罪案件41件,公安机关立案13件,入刑3人,公开曝光了13家重大违法企业。

2018年初,专项工作组根据《2018年度“无欠薪”重点工作任务和计划》,细化任务推动无欠薪行动。紧盯平安建设目标,印发《2018年“杭州无欠薪”行动指标清单》,明确问题、措施、责任、时效4类85项清单,实现“无欠薪”工作全覆盖。

创建行动开展以来,着眼“无欠薪”专项治理全行业覆盖,该市开展了农民工工资支付、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用人单位

遵守劳动用工和社会保险法律法规、在建工程项目示范样板项目交叉检查等专项治理行动,形成了由点到面、由下而上、由重点领域向全行业拓展欠薪治理格局。

其间,“杭州无欠薪”行动平安建设空间布局逐步完善,分地区、分部门、分行业制订了欠薪治理方案。其中滨江区、余杭区成为全省首批16个“浙江无欠薪”试点区县,上城区、富阳区、淳安县等8个地区成为省第二批“无欠薪”区县(市)创建单位,形成了“2+8+6”“无欠薪”创建工作格局,有效推动“无欠薪”行动创建目标的落地实施。

最新欠薪名单曝光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发布2019年第一批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

发布日期:2019-01-23 来源:人社部 打印本页

浏览次数:4324

为进一步加大对拖欠工资违法行为打击力度,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向国家发展改革委推送2019年第一批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信息。该批黑名单共涉及30户用人单位及其相关责任人,这些用人单位在用工过程中均存在严重拖欠农民工工资违法行为。根据《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管理暂行办法》及联合惩戒有关规定,这些单位及相关人员将在政府资金支持、政府采购、招投标、生产许可、资质审核、融资贷款、税收优惠以及交通出行、高消费等方面依法受到限制。

2019年第一批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信息表(浙江)

地区	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证件号码	法定代表人姓名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件号码	列入名单事由	涉及金额(元)
浙江	浙江省金华市理德斯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91330701313567593A	冯瑞琪	230605*****0229	拖欠6名劳动者工资10.9万元	108763
浙江	浙江德立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913305216605913447	张建培	370281*****0502	拖欠34名劳动者工资47.3万元	473200

近日,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公布了2019年第一批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信息。该批黑名单共涉及30户用人单位及其相关责任人,其中有两家浙江的用人单位,分别是金华市理德斯教育科技有限公司、浙江德立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据人社部官网

台州查处14起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

禁止使用童工 杜绝拖欠工资

本报讯 记者潘仙德报道 近日,记者从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了解到,该市继续加大对欠薪违法行为打击力度,查处了9起违法使用童工的案件,同时,还查处了5起违法欠薪案件。

查处的违法使用童工案件有:

2018年11月12日,台州市椒江区人力社保局接到信访局交办件,称椒江区一家汽车美容中心涉嫌使用童工1人。经调查,台州经济开发区车点汽车美容服务中心于2018年9月9日至2018年11月21日期间招用童工卢某(2003年8月23日出生)工作,共计2个月13天。

2018年7月20日,黄岩区委区政府信访局接到投诉称,台州市黄岩艺匠理发店涉嫌使用童工邓某,遂将信访件转至黄岩区人力社

保局。经调查,台州市黄岩艺匠理发店于2018年5月1日至2018年7月20日期间使用江西籍童工邓某(2002年9月12日出生),从事洗护师工作,共计2个月10天。

2018年10月15日,路桥区劳动监察大队接到举报,称台州市路桥金武塑料加工厂招用童工。经查,该企业招用的刘某在该企业工作期间未满16周岁,属童工,使用时间为3个月7天。

天台县劳动监察大队在受理投诉登记时,发现天台好丸家小吃店曾使用童工。经调查,该单位于2018年7月1日至2018年7月27日招用潘某某从事服务员工作。

潘某某出生于2002年7月21日,做工期间不满16周岁,系童工。依据《浙江省实施〈禁止使用童工规定〉办法》第十四条第一款

之规定,当地人力社保局对这些违法使用童工的单位作出了2500元至25000元的罚款。

同时,台州市各级人力社保部门还查处了5起违法欠薪案件,如在温岭市泽国镇牧南村一厂房内,查获一家无照经营刀模加工厂。

这家由方林经营的刀模加工厂在2018年10月31日就停工,但累计拖欠3名员工工资共计59473元。

经营者方林于11月15日和3名员工达成协议,承诺在11月30日前付清工资,但到11月30日方林不仅没有支付员工工资,而且拒不到场处置,涉嫌欠薪逃匿。

温岭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2018年12月5日下达限期改正指令书,责令方林在12月8日前付清3名员工工资59473元,并在12月8日前将整改资料报送温岭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截至2018年12月10日,方林未按指令书要求报送相关整改材料,也未支付员工工资。

温岭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已将该案移送温岭市公安局。

台州市人力社保局相关负责人表示,将2018年第四季度查获的14件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予以公布,不仅是通报情况,同时也是为了加强对违法用人单位的社会监督,强化诚信体系建设,加大威慑力。

并提醒欠薪隐患或逃逸的用人单位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应当主动到当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依法接受处理。欢迎广大市民举报相关情况。

相关链接:

《浙江省实施〈禁止使用童工规定〉办法》第十四条规定:用人单位和其它组织使用童工的,由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按照每使用1名童工每月处以5000元罚款的标准给予处罚;使用童工不满15日的,每使用1名童工处以2500元的罚款;超过15日不满1个月的,按1个月的罚款标准计罚。

用人单位和其他组织在使用有毒物品的作业场所使用童工的,按照《使用有毒物品作业场所劳动保护条例》规定的罚款幅度,或者按照每使用1名童工每月处以5000元罚款的标准,从重处罚。

用人单位和其他组织因当人事提供虚假身份证明或者其他欺骗手段而导致使用童工,违法行

为轻微及及时纠正的,劳动保障行政部门可以视其情节依法给予减轻处罚。